健保投保單位成立大補帖

※判斷是否須成立健保投保單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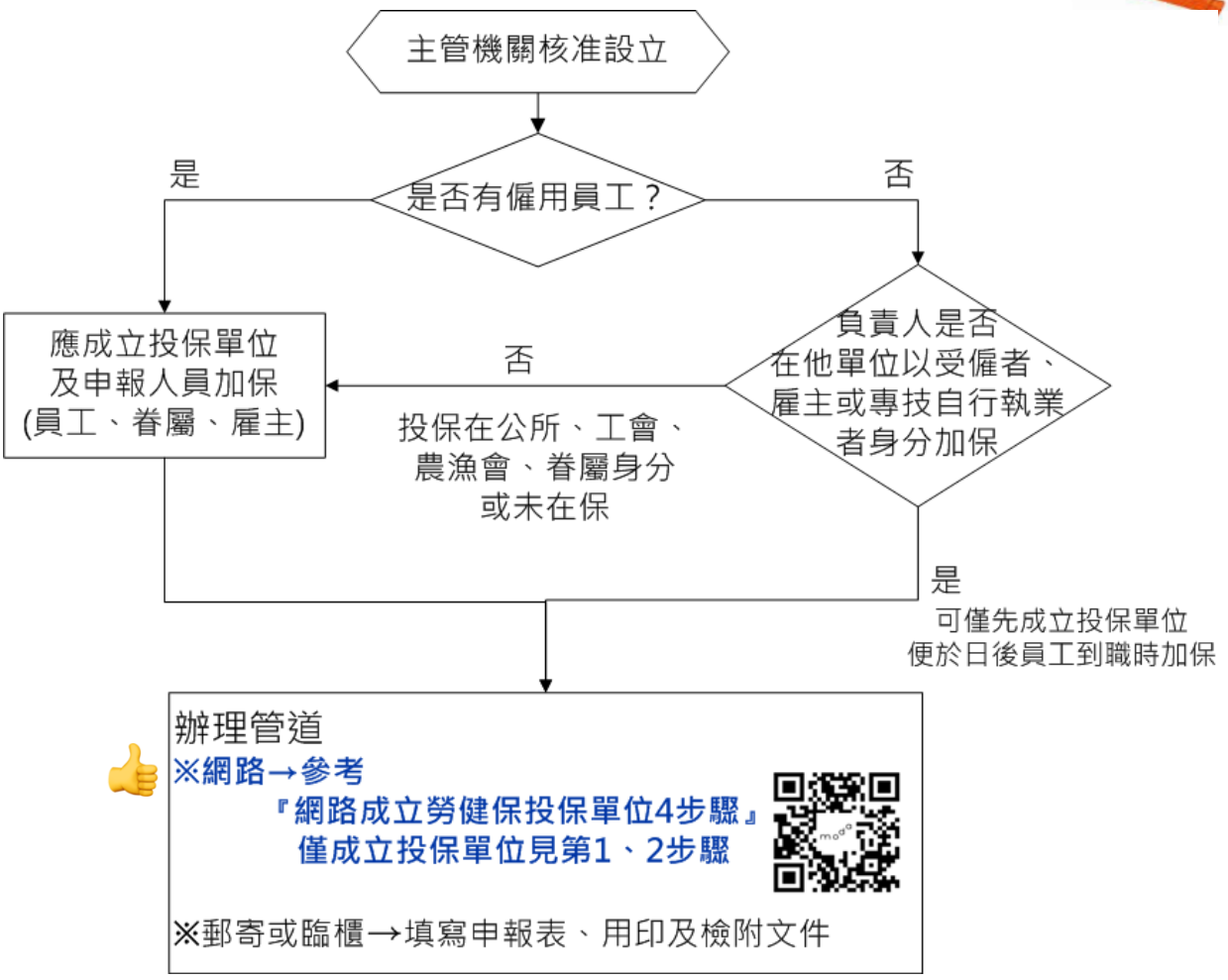

※辦理投保單位成立所需文件

組織型態	單位設立文件	負責人加保文件	
		當年度申辦成立	跨年度申辦成立
公司	1.主管機關設立公文(例:經濟部、縣市政府、財稅設立登記核准函) 2.負責人身分證正反面 (外國籍為居留證)	×	最近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書第1頁及第9頁(損益表及投資人明細及分配盈餘表)
行號		×	有開發票者：同上 沒開發票者：最近一期營業稅稅單收據
專門職業技術人員	1.主管機關設立公文(例:開業執照、專技證書、公會會員證書) 2.負責人身分證正反面 3.統一編號編配通知書	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書	

1.採書面申報文件均為影本。
2.網路申報者，請將上述文件存成jpg或pdf檔格式，於系統上傳。
3.當年度成立→例:114年設立、114年即成立投保單位；跨年度→例:113年(含)以前設立、114年成立投保單位。

※投保單位成立 Q&A

Q1：為何要成立投保單位?

A：受僱者、雇主、自營業主及專門職業技術人員自行職業者為第一類被保險人，以其受雇單位、負責單位、執業單位為投保單位。故已在主管機關設立登記或有聘僱人員之單位，應成立投保單位，為所屬人員辦理投保。

Q2：負責人須在自己的單位投保嗎?

A：如負責人未以第一類被保險人身分投保者，應於自己單位投保。

Q3：聘僱員工 5 人以下或部分工時人員，須辦理投保嗎？

A：1.不論聘僱人數多寡，雇主應為所僱員工(含專任員工及部分工時人員)自到職日辦理投保。

2.符合下列部分工時人員，應投保：

☑每個工作日到工

☑非每個工作日到工，惟每週總工時 12 小時(含)以上

Q4：可以透過哪些管道辦理成立投保單位？

A：1.網路(可參考「網路成立勞健保投保單位 4 步驟」宣導單張)。

2.郵寄及臨櫃：填表用印及檢附文件(文件詳前頁)。

Q5：網路辦理成立投保單位如何操作?

A：1.申辦路徑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首頁>網路櫃檯>承保網路櫃檯>投保單位>網路申請成立投保單位。

2.備妥讀卡機、憑證(詳 Q6)及檢附文件(文件詳前頁)。

Q6：網路辦理成立投保單位須準備什麼憑證?

單位憑證	自然人憑證	健保卡
☑工商憑證 ☑組織團體憑證(XCA) ☑政府機關憑證(GCA) ☑醫事單位憑證(HCA)		
僅成立「健保」投保單位		
同單位之單位憑證可同時成立「勞健保」投保單位(須有員工投保)	不可同時成立「勞健保」投保單位	

※若有申辦疑義，歡迎洽詢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04-22583988

114.1 月製